

内部文件
妥善保管
(001)

上海市2018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上海市财政局印制

2018年1月

目 录

一、部门主要职能	1
二、部门机构设置	2
三、名词解释	3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4
五、部门预算表	5
1. 2018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5
2.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6
3.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8
4.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分单位明细表	10
5.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6.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明细表	12
7.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3
8. 2018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15
9.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16
10. 2018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9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20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能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是辖区内法律监督机关。主要职能包括：

1. 依法受理对辖区内提请批捕的案件进行审查批捕，对辖区内公安、国家安全机关的立案和侦查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2. 对辖区内的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起诉，对本辖区人民法院的刑事审判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3. 依法对辖区内刑罚的执行活动、民事案件审判、行政案件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4. 依法对辖区内的贪污贿赂、渎职、侵权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5. 对本辖区人民法院作出的已经发生法律效力、但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6. 受理辖区内的公民和单位的控告、申诉和检举，受理对贪污、贿赂等犯罪的举报，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7. 依法对辖区内发生的刑事案件的证据进行检验、鉴定、审核。
8. 负责规划、管理本院的财务、装备等后勤保障工作；协同市主管部门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和人员编制。
9. 负责本院干警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检查工作、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本院检察官、检察书记员、检察行政人员、检察技术人员和司法警察的队伍建设；负责其他应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机构设置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本部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具体包括：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本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本部设19个内设机构，包括：政治部、办公室、监察科、公诉科、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检察科、侦查监督科、法律政策研究室、反贪污贿赂局、反渎职侵权局、职务犯罪预防科、监所检察科、控告申诉检察科、社区检察科、长兴检察室、民事行政检察科、案件管理科、司法警察大队、检察技术科、行政装备科。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

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8年，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预算支出总额为5,630.5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630.5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630.58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公共安全支出”科目4,273.6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辅助人员经费、应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行政单位职业年金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科目395.38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
3. “医疗卫生”科目204.92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756.64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支出。

2018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6,305,817	一、公共安全支出	42,736,393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6,305,817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812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9,168
二、事业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7,566,444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其他收入			
收入总计	56,305,817	支出总计	56,305,817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736,393	42,736,393			
204	04		检察	42,736,393	42,736,393			
204	04	01	行政运行	37,109,857	37,109,857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6,536	5,626,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812	3,953,81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3,812	3,693,812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1,404	481,40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8,808	2,918,8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000	27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600	23,600			
208	08		抚恤	260,000	26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0,000	26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9,168	2,049,168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8,044	3,088,04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478,400	4,478,400			
合计				56,305,817	56,305,817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736,393	37,109,857	5,626,536
204	04		检察	42,736,393	37,109,857	5,626,536
204	04	01	行政运行	37,109,857	37,109,857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6,536		5,626,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812	3,136,692	817,1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3,812	3,136,692	557,12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1,404	217,884	263,5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8,808	2,918,8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000		27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600		23,600
208	08		抚恤	260,000		26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0,000		26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9,168	2,043,168	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8,044	3,088,04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478,400	4,478,400	
合计				56,305,817	49,856,161	6,449,656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6,305,817	一、 公共安全支出	42,736,393	42,736,393	
二、 政府性基金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812	3,953,812	
		三、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9,168	2,049,168	
		四、 住房保障支出	7,566,444	7,566,444	
收入总计	56,305,817	支出总计	56,305,817	56,305,817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2,736,393	37,109,857	5,626,536
204	04		检察	42,736,393	37,109,857	5,626,536
204	04	01	行政运行	37,109,857	37,109,857	
204	04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26,536		5,626,5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53,812	3,136,692	817,12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693,812	3,136,692	557,12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481,404	217,884	263,52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8,808	2,918,80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0,000		270,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3,600		23,600
208	08		抚恤	260,000		26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260,000		26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49,168	2,043,168	6,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2,043,168	2,043,168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000		6,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566,444	7,566,44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88,044	3,088,044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478,400	4,478,400	
合计				56,305,817	49,856,161	6,449,656

2018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9,204,807	39,204,807	
301	01	基本工资	4,825,596	4,825,596	
301	02	津贴补贴	24,643,460	24,643,460	
301	03	奖金	414,643	414,64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8,808	2,918,80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59,404	1,459,40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3,764	583,76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1,888	291,88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088,044	3,088,044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79,200	979,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33,470		9,933,470
302	01	办公费	1,886,240		1,886,240
302	02	印刷费	120,000		120,000
302	03	咨询费	5,000		5,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4	手续费	3,000		3,000
302	05	水费	30,000		30,000
302	06	电费	450,000		450,000
302	07	邮电费	565,760		565,76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2,161,800		2,161,800
302	11	差旅费	350,000		35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10,000		110,000
302	14	租赁费	273,120		273,12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0,000		1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000		2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04,870		604,870
302	29	福利费	548,640		548,64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5,000		66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1,100,040		1,100,04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0,000		76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884	217,884	
303	01	离休费	217,884	217,884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00		500,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00		500,000
合计			49,856,161	39,422,691	10,433,470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8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94.50		10.00	84.50	18.00	66.50	1,043.35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94.5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24.2万元。其中：

-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7万元，主要原因是2018年出国经费由市检察院统一管理、统筹安排。
-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84.5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17.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调整为市级标准。
- （三）公务接待费1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年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部门）下属1家机关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043.35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462.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67.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295.26万元。

2018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38.89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83.34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8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257.52万元。

车辆更新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况

崇明区检察院部分原有的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时间已经到达既定的报废年限，继续使用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维护费用逐年提升。为了确保检察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与实施，本院制定了公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拟对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并购置新车保证检察业务的顺利进行。

二、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行[2011]46号文）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财行[2011]180号文）

三、实施主体

行政装备科负责车辆的报废处置工作，包括车辆报废的申请批复，拍卖处置等；行政装备科负责旧机动车退牌工作、新车的购置及最终验收等；行政装备科负责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付款流程审批等。

四、实施方案

技术上，本院有专业人员结合日常车辆管理的实际情况拟定更新车辆的数量、采购标准规格、配件的数量等；行装科负责车辆的采购、验收、管理等工作；采购标准上，本院严格按照车辆改革后的额度标准，该项目是对原有机动车的报废与更新。

五、实施周期

起始日期：2018-01-01 结束日期：2018-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更新车辆一辆，费用180000元。

七、绩效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区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检察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利进行。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车辆更新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崇明区检察院部分原有的执法执勤车辆使用时间已经到达既定的报废年限，继续使用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且维护费用逐年提升。为了确保检察工作能够顺利开展与实施，本院制定了公务用车购置费项目，拟对达到报废年限的车辆进行报废，并购置新车保证检察业务的顺利进行。		
立项依据	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沪财行[2011]46号文） 《党政机关执法执勤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办法》（财行[2011]180号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检察业务量的不断增加，对执法执勤用车的需求也不断增加。本院此次申请更新购置的车辆已达使用年限，车辆老化，出现磨损严重、故障频繁等问题。为了确保车辆的安全行驶和保证办案业务用车，设立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上海市党政机关一般公务用车配备管理办法》（沪委办发[2012]13号）		
项目总预算（元）	18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8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更新车辆费用	180000	
项目实施计划	行政装备科负责车辆的报废处置工作，包括车辆报废的申请批复，拍卖处置等 行政装备科负责旧机动车退牌工作、新车的购置及最终验收等 行政装备科负责进行固定资产管理、付款流程审批等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区级行政单位车辆配置标准的要求，对达到使用年限的车辆进行更新购置，消除因车辆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安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检察业务办案效率，确保本院各项日常工作顺		
年度绩效目标	全年完成1辆执法执勤用车的报废和更新工作，并做好验收及相关改装工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预算执行率	1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旧车报废完成率	1	
	新车采购完成率	1	
	新购车辆验收合格率	1	
效果目标	人员满意度	≥90.00%	
	成本节省情况	≥10.00%	
	办案人员业务效率	提升	
影响力目标	车辆使用投诉	建立	
	车辆管理制度	建立	
备注			

信息化运维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资产（软件、硬件）进行服务保障、升级更新，对使用者进行培训和需求沟通，对运维人员和文档进行管理的过程。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崇明检察院信息化系统越来越复杂，信息化系统的重要性越来越强，为了保障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开展，对信息化运维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崇明检察院拟对本院的信息化软件硬件进行全方位的维护。根据档案数字化的管理需求，开展相关案卷数字化工作，提升办案业务效率。

二、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三五”时期检查工作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要以信息化促使司法办案规范化。

三、实施主体

信息化运维项目由技术科按照崇明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负责实施。

四、实施方案

对崇明检察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案卷数字化管理能力。

五、实施周期

起始日期：2018-01-01 结束日期：2018-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检察信息化日常运维保障，费用800000元。

七、绩效目标

做到全年运维响应，完成本院档案扫描管理服务、监控门禁会议电子屏通信等信息系统维护、内网维护、网络系统运维、音视频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内容，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维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信息化运行维护是指对信息化相关的资产（软件、硬件）进行服务保障、升级更新，对使用者进行培训和需求沟通，对运维人员和文档进行管理的过程。随着大数据、云计算以及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崇明检察院信息化系统越来越复杂，信息化系统的重要性越来越强，为了保障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开展，对信息化运维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崇明检察院拟对本院的信息化软硬件进行全方位的维护。根据档案数字化的管理需求，开展相关案卷数字化工作，提升办案业务效率。		
立项依据	最高人民检察院“十三五”时期检查工作发展规划纲要中指出，要以信息化促使司法办案规范化。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崇明检察院通过对信息化设备的维护，加强了检察院各部门的信息化建设，提升档案数字化管理能力，增进了资源共享，提高了办案信息的传递速度，节约了办案成本，为检察工作和人民检察院各项建设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和保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信息化运维项目由技术科按照崇明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与运行维护管理规范的相关规定负责实施。		
项目总预算（元）	8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信息化日常运维保障	800000	
项目实施计划	崇明检察院拟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本院软硬件系统进行常驻维护，并完成案卷数字化工作。		
项目总目标	对崇明检察院信息化硬件软件进行维护，保障设备、系统的正常运营，确保检察院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升案卷数字化管理能力。		
年度绩效目标	做到全年运维响应，完成本院档案扫描管理服务、监控门禁会议电子屏通信等信息系统维护、内网维护、网络系统运维、音视频系统运维服务项目内容，建立信息化应急响应机制，对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提供信息化技术培训及安全管理培训服务，确保全年不发生数据安全事故，确保软硬件整体故障情况可控。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档案扫描完成率	1	
	网络运维完成率	1	
	信息系统维护完成率	1	
效果目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信息化办案效率提升情况	提升	
	信息化系统故障率	≤2.00%	
影响力目标	建立信息化运维管理制度	建立	
	建立应急响应机制	建立	

备注	
----	--

信息化建设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实施该项目，该项目计划实施科大讯飞客户端采购、软件正版化建设等内容，全面提升本院数字化办案业务能力。

二、立项依据

《关于本市各级检察机关2018年信息化预算指导意见》（沪检信[2017]7号）。

三、实施主体

根据崇明检察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崇明检察院技术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技术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四、实施方案

根据办案业务需求，实施相关项目的采购及安装内容，所有子项计划在2018年11月底之前全部完成。

五、实施周期

起始日期：2018-01-01 结束日期：2018-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软件正版化建设，费用550000元；科大讯飞客户端采购，150000；

七、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8年信息化建设的各子项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检察院日常业务的工作效率。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本院信息化办案业务的顺利进行，实施该项目，该项目计划实施科大讯飞客户端采购、软件正版化建设等内容，全面提升本院数字化办案业务能力。		
立项依据	《关于本市各级检察机关2018年信息化预算指导意见》（沪检信[2017]7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信息化在提高审判质量与效率、服务办案、方便人民群众了解检察业务、推进本院科学精确管理等方面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为进一步加强人民检察院信息化建设顶层设计，贯彻与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信息化建设五年发展规划，响应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关于信息化建设规划的号召，本院设立了2018年信息化建设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根据崇明检察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崇明检察院技术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技术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项目总预算（元）	7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7000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软件正版化建设	550000	
	科大讯飞客户端采购	1500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办案业务需求，实施相关项目的采购及安装内容，所有子项计划在2018年11月底之前全部完成。		
项目总目标	根据上海检察机关信息化建设的要求，全面推进崇明检察院在各类办案业务和日常办公过程中的信息化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	按照要求完成2018年信息化建设的各子项建设内容，进一步提高检察院日常工作的工作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产出目标	客户端采购安装及时率	1	
	WPS正版软件安装完成率	1	
	Windows正版软件安装完成率	1	
效果目标	信息化办案工作效率提高	提升	
	相关人员满意度	≥90.00%	
	信息安全事故	0	
影响力目标	建立新建信息化设备的管理制	建立	
	制定信息化建设长期规划	制度	
	完成相关人员操作培训	完成	
备注			

检察检务保障费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进行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的采购。2018年计划实施电信光缆租赁、技术设备保修、检察视频专网建设、检察业务网安全加固、摄影器材采购等内容，保障本院办案业务顺利实施。

二、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试行）》沪财行[2014]39号、《上海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6]25号。

三、实施主体

根据崇明检察院建设类项目管理办法，崇明检察院技术科由专人负责信息化建设类项目的请示批复、招标、合同签署、验收等流程。技术科也将严格执行管理办法中的相关内容，从项目的执行与财务流程上确保项目进程的合理合规以及资金使用的安全高效。

四、实施方案

依据《崇明区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对项目涉及的各类设施设备进行管理。

五、实施周期

起始日期：2018-01-01 结束日期：2018-12-31

六、年度预算安排

检察综合保障费，费用745200元。

七、绩效目标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规定，计划在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相关设备的租赁、采购、验收、安装等工作，并对相关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降低设备维保使用和维护成本，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效率。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8年)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名称	检察检务保障费		
项目类型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用途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开始时间	2018-1-1	结束时间	2018-12-3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根据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进行检察办案场所设施装备的采购。2018年计划实施电信光缆租赁、技术设备保修、检察视频专网建设、检察业务网安全加固、摄影器材采购等内容，保障本院办案业务顺利实施。		
立项依据	《上海市市级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试行）》沪财行[2014]39号、《上海市2017-2018年政府采购集中采购目录和采购限额标准》沪财采[2016]25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随着检察办案业务量不断增加，为了保障崇明检察院检察办案业务和行政办公工作的正常运行，此次申请设立检察检务保障费项目。为满足本院信息化办案的基本需求的同时，针对部分办案设施设备老旧，已难以满足日常办案业务需求的情况进行改进，故此次对部分设备进行维保及建设，并购置相关检察办案业务设施设备，满足本院检察办案业务基本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总预算（元）	745200	项目当年预算	7452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	0
	子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检察综合保障费	745200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办案业务实际需求，于2018年11月前完成各类设备的采购、维保、验收、安装工作，确保相关检察业务顺利实施。确保信息安全的同时，提升信息办案业务能力。		
项目总目标	按照市财政对检察机关单位设备配置标准的要求，对相关设施设备进行维保、更新。通过设备更新和维护，消除旧设备因老化、损坏等造成的潜在风险，减少维护维修开支，提高整体办案效率，更好地为本院提供业务保障，确保各项业务活动顺利进行，并提升信息安全能力，确保办案业务效率的提升。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政策规定，计划在2018年11月30日前完成相关设备的租赁、采购、验收、安装等工作，并对相关设备使用人员进行必要的培训，降低设备维保使用和维护成本，确保检察办案业务的效率。		
分解目标			
分解目标内容	绩效指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和管理目标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合规性	合规	
	采购设备验收合格率	1	

产出目标	光缆租赁及时率	1
	视频专网建设完成率	1
效果目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00%
	设备故障率	≤2.00%
	办案效率提升情况	提升
影响力目标	建立视频专网运维制度	建立
	建立设备保修响应机制	建立
备注		